## 关于推荐2021届省级优秀毕业研究生和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研究生的通知

**各研究生培养学院：**

根据《关于评选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和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的通知》（湘教通[2020]315号）要求，现就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研究生推荐工作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推荐对象**：全日制2021届校级优秀毕业生。

**二、推荐名额分配（见附件1）：**推荐名额包括优秀毕业研究生和创新创业研究生两个类型。

三、高校在校生（含高校新生）参军入伍退役后复学或入学，满足毕业条件的，可不受评选指标限制。对响应国家号召，参加国家或湖南省组织实施的基层就业项目，自愿到基层、边远地区、贫困县和艰苦行业就业的毕业生，特困家庭毕业生或身体残疾毕业生，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推荐。  
 优秀毕业研究生和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研究生不能兼报。

**三、推荐条件**：

1.须是2021届校级优秀毕业生推荐人选。

2.同时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

①在某一方面表现突出，成绩显著。曾获得省级或省级以上奖励。

②获得优秀研究生、优秀党员、优秀团员或校级优秀研究生干部、优秀党员干部、优秀团员干部、优秀毕业研究生等校级表彰2次及以上，或者评选规模、获评难度与前面相当的校级奖励（学业奖学金B等及以上）。

③创新创业成效显著（从项目时间、规模、质量、效益、前景及影响力等方面综合评价），获学校择优推荐可申报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。如超名额该项由研工部组织评审。

**四、推荐程序**

根据分配名额：

1.班级提名：在班级全体学生民主讨论的基础上，由班委提出推荐对象名单。

2.学院考察：学院逐一考察班级提名对象，广泛征求任课教师和本院其他教师意见的基础上，并向学校推荐。

3.学校推荐：学校全面审核各学院推荐对象的有关情况确定推荐名单，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上报省教育厅学生处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1.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原则，确保优秀毕业生的评选质量，做到宁缺勿滥。

2.请**各学院于1月15日前将**

①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推荐表》（附件2）

②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推荐表》（附件3）

③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》（附件4）**各一份纸质材料**报送至致远楼307。

并将③电子版发送至邮箱zyl307@126.com。过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。

3.《推荐表》（即附件2或3）后需附上表格所填的**2个（不需要更多）**奖励证书复印件。退伍、退役军人需附上相应证明。

附件：1.推荐名额分配表

2.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3.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4.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

研究生院（部）

2021年1月6日

附件1：推荐名额分配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学院 | 优秀毕业生推荐名额 | 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研究生 | 退役军人 |
|  | 林学院 | 6 | 共4个 | 不受名额限制 |
|  |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| 4 |
|  |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| 3 |
|  | 机电工程学院 | 2 |
|  | 物流与交通学院 | 1 |
|  | 理学院 | 1 |
|  | 风景园林学院 | 3 |
|  | 家具与艺术设计学院 | 2 |
|  |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| 1 |
|  | 土木工程学院 | 2 |
|  |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| 2 |
|  |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| 2 |
|  | 商学院 | 3 |
|  | 经济学院 | 1 |
|  | 外国语学院 | 1 |
|  | 旅游学院 | 1 |
|  | 政法学院 | 1 |
|  | 音乐学院 | 1 |

附件2（本表篇幅仅限1页，此行删）

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

2021届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学校名称： 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：（即就业协议书号码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学历 | 研究生 | 培养方式 | | 全日制 | 生 源 地 |  |
| 大学期间个人表现与优秀事迹情况  简 述 | （简述研究生在读期间个人表现） | | | | | | | |
| 大学期间获奖情况(校级以上) |  | | | | 班级提名意见：  班主任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院（系）考察意见：    院（系）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院（系）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学校推荐意见：    学校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学校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
附件3（本表篇幅仅限1页，此行删）

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

2021届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学校名称： 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学历 | 研究生 | 培养方式 | 全日制 | 生 源 地 |  |
| 大学期间个人创新创业优秀事迹简述 | （简述研究生在读期间创新创业表现） | | | | | | |
| 院（系）考察意见：    院（系）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院（系）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学校推荐意见：    学校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学校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
附件4

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 主管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毕业生资格  审核编号 | 姓 名 | 性别 | 民族 | 政治  面貌 | 所学专业 | 学 历 | 获校级以上奖励的名称、时间(只需填写两个主要奖项) | 培养  方式 | 生源  地区 | 创业或退伍在此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校优秀研究生干部，2019；  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，2019 | 全日制 | 省、市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①“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”必须填写（该编号各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均有）。

② 填表人姓名： 固定电话： 移动电话：